

古龙 经典[®]

七种武器 3

离别钩·霸王枪

几代人都一样，一读古龙，就会热血沸腾！

古龙 经典[®]

七种武器₃

离别钩 · 霸王枪

文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七种武器. 3, 离别钩·霸王枪 / 古龙著. — 上海 :
文汇出版社, 2017. 9
(古龙文集)

ISBN 978-7-5496-2298-6

I. ①七… II. ①古… III. ①侠义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215228号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 09-2017-710

七种武器3：离别钩·霸王枪

作 者 / 古 龙

责任编辑 / 甘 棠

特邀编辑 / 周奥扬 闵 唯

封面装帧 / 李子琪

出版发行 / 文 匱 出 版 社

上海市威海路 755 号

(邮政编码 200041)

经 销 / 全国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 /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7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1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90mm × 1270mm 1/32

字 数 / 342 千字

印 张 / 13.75



ISBN 978-7-5496-2298-6

定 价 / 58.00 元

© 古龙著作管理发展委员会 侵权必究

装订质量问题, 请致电 010-85866447 (免费更换, 邮寄到付)

目 录

离别钩

第一部 离别

- 006 / 第一章 不爱名马非英雄
- 025 / 第二章 一身是胆
- 044 / 第三章 暴风雨的前夕
- 063 / 第四章 鲜红的指甲
- 080 / 第五章 九百石大米
- 096 / 第六章 黯然销魂处

第二部 钩

- 112 / 第一章 黎明前后
- 125 / 第二章 天意如刀
- 139 / 第三章 侯门深似海

霸王枪

- 159 / 第一章 落日照大旗
168 / 第二章 拳头对拳头
182 / 第三章 饿虎岗
215 / 第四章 王大小姐
232 / 第五章 奇变
251 / 第六章 六封信的秘密
266 / 第七章 这一条路
296 / 第八章 天才凶手
324 / 第九章 百里长青
336 / 第十章 解不开的结
356 / 第十一章 魔索
374 / 第十二章 大宝塔
390 / 第十三章 断塔断魂
405 / 第十四章 魂飞天外

离别钩

“我知道钩是种武器，在十八般兵器中名列第七，离别钩呢？”

“离别钩也是种武器，也是钩。”

“既然是钩，为什么要叫作离别？”

“因为这柄钩，无论钩住什么都会造成离别。如果它钩住你的手，你的手就要和腕离别；如果它钩住你的脚，你的脚就要和腿离别。”

“如果它钩住我的咽喉，我就要和这个世界离别了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你为什么要用如此残酷的武器？”

“因为我不愿被人强迫跟我所爱的人离别。”

“我明白你的意思了。”

“你真的明白？”

“你用离别钩，只不过为了要相聚。”

“是的。”

事，便知。他到后方探望，见他已病倒，便问他的情况，他答道：「我患了肺结核，已经好些，但体质太弱，不能久居，所以要回乡下休养。」他听了，非常同情，便送给他一些药品和营养品，嘱咐他好好休息，早日康复。

他走后，王太太感到非常寂寞，每天都在想他，盼着他早日回来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她虽然没有王太太那么美丽，但她也有自己的优点，她善良、聪明、勇敢，她是一个值得尊敬的人。

第一部

离 别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王太太在王太太的房间里，她觉得这里比以前更冷清，更寂寞，她开始怀念起王太太来，她觉得王太太是她最好的朋友，是最好的依靠。

第一章

不爱名马非英雄

01

此间无他物，唯有美酒盈樽，名驹千骑，君若有暇，盍兴乎来。

这是关东落日马场的二总管裘行健代表金大老板发出的请帖，为的是落日马场第一次在关内举办的春郊试骑卖马盛会，地点在洛阳巨富“花开富贵”花四爷的避暑山庄，日期是三月月圆时。

这样的请帖一共只发出十几张，值得裘总管邀请的对象并不多。

被邀请的当然都是江湖大豪，一方雄杰，不爱名马非英雄，来的都是英雄，都骑过落日马场的名驹。

——只要有日落处，就有落日马场的健马在奔驰。

这是马场主人金大老板的豪语，也是事实。

三月，洛阳，春。

十七夜的月仍圆，夜已深，风中充满了花香，山坡后的健马轻嘶，隐约可闻，人声却已静了。月光从窗外斜照进来，把独立在窗前的裘行健高大魁伟的影子，长长投影在地上。他的浓眉大眼、高颧、鹰

鼻、虬髯，在月光下看来更显得轮廓明显而突出。

他是条好汉，关外一等一的好汉，现在却仿佛有点焦躁不安。

这是他第一次独担重任，他一定要做得尽善尽美。从十五开始，这三天来的成绩虽然不错，最大的一圈马也已被中原镖局的王总镖头以高价买去，可是他一直在期待着的两位大买主，至今还没有来。

他本来就不该期望他们来的。

威震江湖的河朔大侠万君武，自从三年前金盆洗手退隐林下后，就没有再踏出庄门一步。

视富贵功名如粪土的世袭一等候狄青麟，多年来一直浪迹天下，也许根本就没收到他的请帖。

他希望他们来，只因为他认为由他远自关外带来的一批好马中，最好的一匹只有他们才识货。

只有识货的人才会出高价。

他不愿委屈这匹好马，更不愿把它带回关东。

现在已经是第三天的深夜了，他正开始觉得失望时，庄院外忽然有人声传来，三年未出庄门的“威震河朔”万大侠，已轻骑简从连夜赶到了牡丹山庄。

02

万君武十四岁出道，十六岁杀人，十九岁时以一把大朴刀，割大盗冯虎的首级于太行山下，二十三岁将惯用的大朴刀换为鱼鳞紫金刀时已名动江湖，未满三十已被武林中人尊称为河朔大侠。

他的生肖属鼠，今年才四十六岁，年纪远比别人想中小得多。

这次他没有带他的刀来。

因为他已厌倦江湖，当着天下英雄好汉面前封刀洗手，那柄跟随他多年的鱼鳞紫金刀已用黄布包起，被供在关圣爷泥金神像前的檀木架上。

可是他另外带来了三把刀。

他的师兄“万胜刀”许通，他的得意弟子“快刀”方成，和他的死党“如意刀”高风。

一个像他这样的人，手边如果没有刀，就好像没有穿衣服一样，是绝不会随便走出房门的。

但是他相信这三个人的三把刀。

无论谁身边有了这三把刀，都已足够应付任何紧急局面。

洛阳三月，花如锦。

牡丹山庄后面的山坡上，开遍了牡丹，山坡下刚用木栏围成的马圈里，处处都有马在腾跃。

马不懂欣赏牡丹，牡丹也不会欣赏马，但同样是值得人们欣赏的。

牡丹的端庄富贵、美丽大方，如名门淑女；马的矫健生猛、灵活雄骏，如江湖好汉。

山坡上下都挤满了人，有的人在欣赏牡丹的柔美富态，有的人在欣赏马的英姿焕发，可是让大多数人最感兴趣的还是一个人。

万君武却好像对什么事都不感兴趣了，半闭着眼，斜倚在一张用柔藤编成的软椅上。

他太累。

无论谁在一夜间连换三次快马，赶了九百三十三里路之后，都会觉得很累的。

他的师兄、弟子、死党，一直都在他身边，寸步不离，一群群好

马被带到他面前的木栏里，被人用高价买去，他的眼睛都是半闭着的。

直到最后有匹很特别的马，单独被带进马栏时，他的眼睛才睁开。

这匹马是裘总管亲手牵进来的，全身毛色如墨，只有鼻尖一点雪白。

人群中立刻发出了惊叹声，谁都看得出这是千中选一的好马。

裘行健轻拍马头，脸上也露出欣喜骄傲之色。

“它叫神箭，万大侠是今日之伯乐，当然看得出这是匹好马。”

万君武却懒洋洋地摇了摇头。

“我不是伯乐，这匹马也不是好马。”他说，“只听这名字就知道不好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裘行健问。

“箭不能及远，而且先急后缓，后劲一定不足。”万君武忽然改变话题，“我少年时有个朋友，作风也跟裘总管一样。有次他请我吃了只鸡，却是没有腿的。”

他忽然说起少年时的朋友和一只没腿的鸡，谁也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。

裘行健也不懂，忍不住问：“鸡怎么没有腿？”

“因为那只鸡的两只腿，都已经先被他切下来留给自己吃了。”

万君武淡淡地说，“裘总管岂非也跟他一样，总是要把好的马藏起来留给自己？”

裘行健立刻否认：“万大侠法眼无双，在万大侠面前，我怎么会做那种事？”

万君武眼睛忽然射出了刀锋般的光：“那么裘总管为什么要把那匹马藏起来？”

他眼睛盯着最后面一个马栏，马栏中只有十几匹被人挑剩下的瘦

马，其中有一匹毛色黄中带褐，身子瘦如弓背，独立在马栏一角，懒懒地提不起精神，却和别的马都保持着一段距离，就好像不屑和它们为伍似的。

裘行健皱了皱眉。

“万大侠说的难道是那一匹？”

“就是它。”

裘行健苦笑：“那匹马是个酒鬼，万大侠怎么会看上它呢？”

万君武的眼睛更亮。

“酒鬼？它是一定要先喝点酒才有精神？”

“就是这样子的。”裘行健叹息，“如果马料里没有掺酒，它连一口也不肯吃。”

“它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叫老酒。”

万君武霍然长身而起，大步走过去，目光炯炯，盯着这匹马，忽然仰面大笑！

“老酒，好！好极了。”他大笑道，“老酒才有劲，而且愈往后面愈有劲，我敢打赌，神箭若是跟它共驰五百里，前面百里神箭必定领先，可是跑毕全程后，它必定可以超前两百里。”

他盯着裘行健：“你敢不敢跟我赌？”

裘行健沉默了半天，忽然也大笑，大笑着挑起了一根大拇指。

“万大侠果然好眼力，果然什么事都瞒不过万大侠的法眼。”

人群中又发出赞叹声，不但佩服万君武的眼力，对这匹看来毫不起眼的瘦马也立刻刮目相看了，甚至有人在抢着要出价竞争，就算明知争不过他，能够和河朔大侠争一争，败了也有光彩。

最高价喊出的是“九千五百两”，这已经是很大的数字。

万君武只慢慢地伸出了三根手指，比了个手势，裘总管立刻大声

宣布：“万大侠出价三万两，还有没有人出价更高的？”

没有了。每个人都闭上了嘴。万君武意气飞扬，正准备亲自入栏牵马，忽然听见有个人说：“我出三万零三两。”

万君武的脸色立刻沉了下去，喃喃地说：“我早就知道这小子一定会来捣乱的。”

裘行健却喜形于色，大笑道：“想不到狄小侯终于还是及时赶来了！”

人丛立刻分开，大家都想瞧瞧这位世袭一等侯，当今天下第一风流侠少的风采。

03

一身雪白的衣裳，一尘不染，一张苍白清秀的脸上，总是显得冷冷淡淡的，带着种似笑非笑的表情，身边总是带着个风姿绰约的绝代佳人，而且每次出现时，带的人又都不同。

这就是视功名富贵如尘土，却把名马美人视如生命的狄小侯爷狄青麟。

无论走到什么地方，他都是个最引人注意、最让人羡慕的人。

今天也不例外。

今天依偎在他身旁的，是个穿一身鲜红衣裳的美女，白玉般的皮肤，桃花般的腮容，春水般的眼波，酒一般地醉人。

谁也不知道狄小侯是从什么地方把这样一位美人找来的。

万君武看到他，只有摇头叹气：“你来干什么？你为什么要来？”

狄小侯冷冷淡淡地笑了笑，简简单单地告诉万君武：“我是来害你

的。”

“害我？你准备怎么害我？”

“不管你出多少，我都要比你多出三两。”

万君武瞪着他，眼睛里光芒闪动，也不知瞪着他看了多久，忽然大笑：“好，好极了。”

大家都以为这位威震河朔的一方大豪，一定又要出个让人吓一跳的高价。

想不到万君武的笑声忽然停顿，大声道：“这匹马我不买了，你卖给他吧！”

裘行健怔住，万君武一说完话，掉头就走，想不到狄青麟却叫住了他：“等一等。”

万君武回头瞪了一眼：“你还要我等什么？”

狄小侯先不回答，却问裘行健：“还有没有人肯出更高的价？”

“大概没有了。”

“那么这匹马现在是不是已经可以算是我的？”

“是。”

狄小侯转身面对万君武：“那么我就送给你。”

万君武也怔住。

“你说什么？你真的要把这匹马送给我？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事情？”

他不懂，别人也不懂，狄青麟却只淡淡地说：“我也不为什么，把一匹好马送给一位英雄，本来就是天经地义的事，又何必要为了什么？”

这就是狄青麟做事的标准作风。